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3-077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9日以非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及有关人员。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位，实到监事3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栩娜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孟庆昕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专项审核意见为：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结合了公司情况及财务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使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可解除限售的 684 名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

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等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在对应考核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满足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其作为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 684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7,977,100 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九日